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0,077,134		-3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9,772		-7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8,649		-7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4,399		108.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85		-71.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85		-71.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7		减少6.8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5,649,955	138,556,543	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5,251,954	63,690,908	2.4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3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77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5,4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08,8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2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2,0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48	
合计	501,12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39.76	主要系短期市场需求减缓，收入下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29	主要系收入下滑，同时大宗商品价格及海运成本大幅上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27	同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71.35	同上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71.32	同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减少6.85个百分点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5	主要系公司回款率提升，同时采购付款、税款支付现金减少。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22,4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0,088,257	29.2	0	质押	422,627,94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570,003,645	6.71	0	未知	
梁稳根	境内自然人	235,840,517	2.78	0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3,349,259	2.75	0	无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其他	185,000,000	2.18	0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4,238,946	0.76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54,000,000	0.64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3,064,969	0.39	0	无	
向文波	境内自然人	31,593,189	0.37	0	无	
唐修国	境内自然人	28,777,150	0.34	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2,480,088,257	人民币普通股	2,480,088,25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70,003,645	人民币普通股	570,003,645
梁稳根	235,840,517	人民币普通股	235,840,51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33,349,259	人民币普通股	233,349,259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18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4,238,946	人民币普通股	64,238,94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5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064,969	人民币普通股	33,064,969
向文波	31,593,189	人民币普通股	31,593,189
唐修国	28,777,150	人民币普通股	28,777,1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梁稳根、唐修国、向文波为三一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止2022年3月31日，梁稳根先生的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50,000,000 股，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止 2022年3月31日，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 48,772,184 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90,712	14,811,8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231,040	251,6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222,622	14,773,433
衍生金融资产	411,975	550,165
应收票据	185,288	513,475
应收账款	22,454,876	19,655,404
应收款项融资	449,704	737,778
预付款项	1,065,283	748,0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48,879	2,173,0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067,955	18,462,609
合同资产	51,527	78,71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356,039	11,677,264
其他流动资产	9,512,147	9,285,538
流动资产合计	100,948,047	93,718,9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5,537,189	5,299,604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665,790	7,965,905
长期股权投资	2,347,829	2,333,4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78,144	1,389,31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4,025	388,449
投资性房地产	159,102	144,893
固定资产	13,500,821	13,294,549
在建工程	7,639,436	7,417,5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7,921	181,935
无形资产	4,084,358	3,881,131
开发支出	503,784	506,964
商誉	45,031	46,495
长期待摊费用	36,031	33,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8,778	1,598,6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3,669	355,0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701,908	44,837,585
资产总计	145,649,955	138,556,5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39,678	5,777,9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4,004,327	2,556,3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22,896	517,911
应付票据	8,940,202	8,075,894
应付账款	23,080,342	20,484,0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02,640	1,765,5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82,541	2,297,035
应交税费	1,225,928	1,081,482
其他应付款	9,257,227	9,039,3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8,818	92,86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96,218	2,466,345
其他流动负债	6,651,067	7,370,436
流动负债合计	64,303,066	61,432,36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899,519	9,602,66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6,814	122,382
长期应付款	5,900	7,1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4,368	116,356
预计负债	212,571	221,635
递延收益	1,757,044	1,371,6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0,216	577,4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9,706	9,70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36,138	12,029,047
负债合计	78,939,204	73,461,4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493,286	8,492,58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55,498	5,143,930
减：库存股	619,679	619,679
其他综合收益	-1,855,941	-1,811,6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65,764	3,659,111
一般风险准备	59,244	59,244
未分配利润	50,353,782	48,767,3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251,954	63,690,908
少数股东权益	1,458,797	1,404,2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710,751	65,095,1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5,649,955	138,556,543

公司负责人：向文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妍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278,046	33,513,174
其中：营业收入	20,077,134	33,327,574
利息收入	200,912	185,600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167,894	27,493,506
其中：营业成本	15,626,746	23,387,199
利息支出	88,233	75,52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59	31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8,289	96,465
销售费用	1,355,944	2,004,911
管理费用	659,565	655,247
研发费用	1,423,865	1,422,685
财务费用	-75,407	-148,553
其中：利息费用	100,108	87,166
利息收入	159,847	164,134
加：其他收益	160,887	465,3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7,945	296,2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474	51,9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1,02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549	1,8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	-190,8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49	-6,1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23	5,8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4,343	6,592,005
加：营业外收入	63,542	26,844
减：营业外支出	33,761	27,9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94,124	6,590,904
减：所得税费用	152,760	942,4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1,364	5,648,45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1,364	5,648,45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9,772	5,538,03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1,592	110,4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811	-55,96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995	-51,37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63	55,28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03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63	33,25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132	-106,6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418	-14,277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2,550	-92,384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84	-4,58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02,553	5,592,49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8,777	5,486,65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776	105,83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85	0.657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85	0.6572

公司负责人：向文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37,255	27,284,6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454,3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405,98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6,474	182,35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4,145	590,0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6,028	371,2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18,227	28,834,2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61,492	21,787,0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55,45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5,600	18,18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416,66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4,776	75,57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81,804	2,775,7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2,148	1,218,3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2,552	1,585,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23,828	27,877,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4,399	956,7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4,329	2,762,3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89,680	672,3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811	18,6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3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3,199	3,453,3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5,859	2,486,5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4,745	2,619,52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4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0,604	5,405,4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595	-1,952,1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14	33,24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73,395	11,926,30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92	925,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21,501	12,885,0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18,389	9,209,8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551	103,6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050	2,1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78	241,1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35,418	9,554,6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83	3,330,4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69	-11,7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8,308	2,323,3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94,253	4,410,2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2,561	6,733,587

公司负责人：向文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774,885	14,982,9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92,393	4,480,241
衍生金融资产	6,812	37,714
应收票据	24,988	24,717
应收账款	2,755,883	2,345,550
应收款项融资	140,115	171,746
预付款项	4,605	2,553
其他应收款	2,953,488	2,953,0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900,000	2,900,000
存货	3,270,624	1,625,814
合同资产	11,272	27,0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02,030	2,830,149
流动资产合计	30,137,095	29,481,5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832,079	24,217,6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53,800	1,261,76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70,231	273,436
投资性房地产	7,980	8,145
固定资产	61,452	60,940
在建工程	99,806	81,1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15	543
无形资产	63,123	55,456
开发支出	36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97	50,6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134	64,4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92,591	26,074,098
资产总计	55,829,686	55,555,6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2,693	1,607,39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79,147	122,572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51,786	2,644,205
预收款项	797	
合同负债	11,525	11,525
应付职工薪酬	197,477	202,177
应交税费	16,169	50,396
其他应付款	17,509,003	18,391,2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518	14,51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39,319	1,134,101
其他流动负债	2,546,970	3,100,993
流动负债合计	26,554,886	27,264,6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864,000	5,955,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7	2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3,022	315,601
递延收益	52,530	48,9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29,759	6,319,796
负债合计	33,784,645	33,584,4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493,286	8,492,58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79,625	6,068,013
减：库存股	619,679	619,679
其他综合收益	600,750	605,7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66,225	3,159,572
未分配利润	4,324,834	4,264,9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045,041	21,971,1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829,686	55,555,613

公司负责人：向文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妍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收入	5,322,319	181,213
减：营业成本	5,239,523	161,922
税金及附加	3,036	1,351
销售费用	28,136	2,432
管理费用	152,625	122,545
研发费用	1,369	26,808
财务费用	34,753	20,537
其中：利息费用	101,340	90,013
利息收入	118,432	117,494
加：其他收益	531	6,5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1,537	219,6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20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75	99,91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70	-5,4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1	-5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18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753	165,539
加：营业外收入	127	1,254
减：营业外支出	12,4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398	166,793
减：所得税费用	30,867	37,3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531	129,4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531	129,4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99	38,59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70	39,04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4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70	34,70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1	-45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740	-522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1	71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532	168,0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向文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18,627	139,0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71	126,0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37,198	271,4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57,557	77,73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609	162,5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98	8,2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7,243	117,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49,807	366,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2,609	-95,0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68,166	1,562,76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695	559,7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93	3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44,25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5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4,725	3,867,1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755	43,8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2,015	1,473,09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00,000	1,156,64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9,6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8,770	3,453,2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5,955	413,9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64	33,24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09,698	9,714,54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17,162	9,747,7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00,698	7,409,3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937	102,6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	1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1,757	7,512,1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405	2,235,5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	-7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8,740	2,553,7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0,314	1,294,0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99,054	3,847,852

公司负责人：向文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妍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22-034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制定了《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共计不超过6,996人，所有参加对象均需在公司或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任职；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规模不超过484,797,352元。
董事俞宏福先生、易小刚先生、黄建龙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应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三一重工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制定了《三一重工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董事俞宏福先生、易小刚先生、黄建龙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办理成立、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上交所提出申请、向中国结算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等；
2、授权董事会决定员工持股计划的修订和变更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本计划草案约定的股票来源、资金来源、管理模式变更，以及增加持有人、持有人确定依据、持有人认购份额标准数量、提前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等；
3、授权董事会决定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锁定期的延长、缩短；
4、授权董事会审议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通过并提交的决议；
5、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6、授权董事会对本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7、授权董事会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及确定标准；
8、授权董事会委托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解锁卖出的全部事宜；
9、授权董事会提名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的权利；
10、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其他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董事俞宏福先生、易小刚先生、黄建龙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22-035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
1.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
2.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3.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可以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4.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制定了《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
1、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员工持股计划遵循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的情形。
3、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及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刘道君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员工持股计划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刘道君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22-036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13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31	三一重工	2022/4/29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2年4月23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29.2%股份的股东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在2022年4月28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已于2022年4月28日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现提请将该项议案内容提交公司2022年5月13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2年4月23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5月13日 15点 0分
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三一产业园行政中心一号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13日
至2022年5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1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4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薪酬考核的议案	√
7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	关于预计全资子公司三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	关于设立并申请发行应收账款资产证券支持证券（ABS）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14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5	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16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7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1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已分别于 2022 年4月23日、2022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议案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8、9、10、11、12、14、15、16、17、1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公司控股股东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梁稳根、唐修国、向文波、易小刚、周福贵、袁金华、毛中吾等。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1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薪酬考核的议案			
7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预计全资子公司三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	关于设立并申请发行应收账款资产证券支持证券（ABS）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3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14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5	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6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7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1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22-037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就公司拟实施的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征求公司职工代表意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的有关规定，经决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共计不超过6,996人，所有参加对象均需在公司或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任职；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规模不超过484,797,352元。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31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二〇二二年四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1、《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系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一重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 “《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不超过6,996人，所有参加对象均需在公司或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任职。符合条件的员工按照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规模不超过484,797,352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根据薪酬制度计提的奖励基金。
4、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合计不超过20,498,830股，合计不超过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1%。
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回购股票的价格为23.65元/股（公司股票回购的均价为12.70元/股）。
5、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如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规模上限等要求有变更的，则本员工持股计划规模根据变更后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相应进行调整。
6、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72个月，自本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在前述锁定期内不得进行交易。
7、为优化人才结构，加大吸引“两新”、“三化”人才力度，公司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权益归属分两部分：
（1）岗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的股票权益分5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分别为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20%；
（2） 股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分2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 分别为2022年度、2023年度， 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50%；
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且每个归属年度届满后，由管理委员会根据市场行情择机实施分配。
8、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对持有人设置业绩考核指标。
9、如持有人对公司发生贪污、受贿、侵害公司利益等不廉洁、不诚信行为，持有人的参与资格将被取消，管理委员会有权将其不廉洁、不诚信行为发生年度以及发生当年以后各年度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强制无偿收回，所收回份额对应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10、无论持有人因何种原因不在公司任职，持有人的参与资格都将被取消，管理委员会有权将其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未分配份额强制无偿收回，所收回份额对应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11、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
12、本员工持股计划内部管理的最高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持有人选举管理委员会，管理委员会履行日常管理职责，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或授权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本员工持股计划可选择专业管理机构进行管理。
13、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后，公司将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4、员工参加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遵循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的情形。
15、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
16、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董监高、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无一致行动安排，亦不存在任何一致行动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间放弃其持有股票的股东大会表决权。
17、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财务、会计处理及其税收等问题，按有关财务制度、会计准则、税务制度规定执行，员工因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而需缴纳的相关税费由员工个人自行承担。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
为进一步完善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制定了本计划草案。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及确定标准
（一）参加对象确定的法律依据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确定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名单。所有参加对象均需在公司或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任职。
（二）参加对象的确定标准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应符合以下标准之一：
1、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中层管理人员；
3、公司认定的关键岗位人员；
4、公司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三）激励对象的核实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激励对象名单予以核实，并将核实情况予以说明。公司聘请的律师将对参加对象是否合法合规发表明确意见。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和股票来源
（一）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规模不超过484,797,352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根据薪酬制度计提的奖励基金。
（二）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合计不超过20,498,830股，合计不超过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1%。
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回购股票的价格为23.65元/股（公司股票回购的均价为12.70元/股）。
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总数不包括员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股份及通过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
本计划草案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将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授予份额上限及份额分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对参加员工持股计划的对象名单及其认购份额进行调整。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公司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不超过6,996人，预计授予份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份额（元）	比例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俞宏福	副董事长、总裁	6,135,160	1.27%
2	易小刚	董事、执行总裁	5,025,000	1.04%
3	黄建龙	董事、高级副总裁	2,400,000	0.50%
4	刘道君	监事会主席	2,300,004	0.47%
5	向儒安	高级副总裁	3,795,003	0.78%
6	刘华	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	2,587,500	0.53%
7	孙新良	副总裁	2,980,306	0.61%
8	张科	副总裁	2,175,003	0.45%
9	蔡盛林	董事会秘书	441,667	0.0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27,839,643	5.74%
二、中层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公司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中层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公司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小计			456,957,709	94.26%
总计			484,797,352	100%

五、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和锁定期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7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存续期满可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展期。因不可抗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战争、自然灾害），导致上海证券交易所停市，则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停市相同的时间自动延长，上海证券交易所停市期间，持有人所持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不得退出、转让、质押、担保、偿还债务。
2、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不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提前终止或延长。
3、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不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所持股票的锁定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2、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如未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发生变化，本员工持股计划买卖公司股票应满足新的规定。
六、存续期内公司融资时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方式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公司以配股、增发、可转债等方式融资时，由管理委员会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是否参与及资金解决方案。
七、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模式
（一）管理模式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内部管理最高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员工持股计划设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或者授权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草案，并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事宜。
（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的事宜
1、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2、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做出决定；
3、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相关登记结算业务及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
4、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做出相应调整；
5、选择专业管理机构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
6、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八、管理机构的选任、管理费用、管理协议主要条款
（一）管理机构的选任
经慎重研究讨论，决定选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
公司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国信证券三一重工员工持股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合同名称以实际签署时为准，以下简称“本期资管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二）主要条款
公司另行公告本期资管合同的主要内容。
（三）管理费用的计提及支付方式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管理费、托管费、律师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及支付方式等以签署的资管合同为准。
九、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及持有人权益的处置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不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不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提前终止或延长。
（三）持有人权益的处置
1、为优化人才结构，加大吸引“两新”、“三化”人才力度，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权益归属分两部分：
（1）岗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的股票权益分5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分别为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20%；
（2） 股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分2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 分别为2022年度、2023年度， 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50%；
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且每个归属年度届满后，由管理委员会根据市场行情择机实施分配。
2、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对持有人设置业绩考核指标。
3、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另有规定，或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持有人所持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不得退出、质押、担保、偿还债务。
4、存续期内，持有人所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未经管理委员会同意不得转让，未经同意擅自转让的，该转让行为无效；
5、如持有人对公司发生贪污、受贿、侵害公司利益等不廉洁、不诚信行为，持有人的参与资格将被取消，管理委员会有权将其不廉洁、不诚信行为发生年度以及发生当年以后各年度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强制无偿收回，所收回份额对应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侵占公司财物。使用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等手段，将公司的财物非法占为己有。
（2）挪用公司资金。利用职务便利，挪用公司资金归个人使用或借贷给他人使用。
（3）收受或索取贿赂。利用职务便利，收受他人财物或直接索取他人的财物、利益归自己所有。
（4）行贿。向公司及业务相关人员、亲属输送好处。
（5）利用职务的便利或者徇私舞弊、滥用职权、弄虚作假、玩忽职守给公司利益造成损失的行为。
（6）其他因故意或过失，致公司遭受损失的行为。其中：故意致使公司损失在五十万元以上的；过失致使公司损失在壹佰万元以上的。
（7）伪造个人履历。为达到入职、晋升等条件，伪造个人学历证书、学位证书、离职证明、工作经历、工作业绩等材料的。
（8）泄露、转移公司商业秘密。将自己掌握的公司业务信息、人事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等不对外公开的信息向不掌握该信息的人员泄露或私自备份。
（9）恶意危害公司信息安全。对公司网络和信息系统进行黑客攻击等非法操作；在公司内编写、搜集、传播病毒与黑客软件等。
（10）隐瞒、包庇或不按规定报告重大已发生事件或违规情况，给公司造成重大不良影响的。
（11）恶意破坏、诋毁公司形象等损害公司声誉的行为。
（12）违反公司《员工激励诚信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存在制度中列举的不廉洁、不诚信行为。
（13）管理委员会认定的其它情况。
6、无论持有人因何种原因不在公司任职，持有人的参与资格都将被取消，管理委员会有权将其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未分配份额强制无偿收回，所收回份额对应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持有人辞职的；
（2）持有人在劳动合同到期后拒绝与公司或下属公司续签劳动合同的；
（3）持有人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后拒绝与公司或下属公司签订返聘协议的；
（4）持有人劳动合同到期后，公司或子公司不与其续签劳动合同的；
（5）因个人原因而致使公司或其下属公司提出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包括被公司辞退、除名等）；
（6）因考核不合格或公司认定不能胜任工作岗位；
（7）持有人死亡的；
（8）管理委员会认定的其它情况。
7、发生如下情形之一的，持有人所持权益不作变更。
（1）存续期内，持有人职务变动但仍符合参与条件的；
（2）存续期内，持有人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后与公司签订返聘协议并在公司继续任职的；
（3）存续期内，持有人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且公司未要求与其签订返聘协议的；
（4）管理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8、锁定期内持有人权益处置
（1）在锁定期内，持有人不得要求对员工持股计划的权益进行分配。
（2）在锁定期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时，员工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新取得的股份一并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票的解锁期与相对应股票相同。
（3）在锁定期内，公司发生派息时，员工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股利计入员工持股计划货币性资产，不做另行分配。
（4）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结束后、存续期内，公司发生派息时，员工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股利计入员工持股计划货币性资产。
9、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不意味着持有人享有继续在公司或子公司任职的权利，不构成公司或子公司对员工聘用期限的承诺，公司或子公司与员工的劳动关系仍按公司或子公司与持有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执行。
2、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财务、会计处理及其税收等问题，按有关财务制度、会计准则、税务制度规定执行，员工因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而需缴纳的相关税费由员工个人自行承担。
3、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董监高、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无一致行动安排，亦不存在任何一致行动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间放弃其持有股票的股东大会表决权。
4、本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